



《资治通鉴》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历史著作，历来为人们所重视和阅读学习。北宋时代，是一个有生气的时代，又是一个很苦闷的时代；是个前进的时代，又是个软弱的时代。当时，君主将相，志士仁人，平民百姓，多在考虑如何生活，寻找出路。

经典阅读 | 解读点评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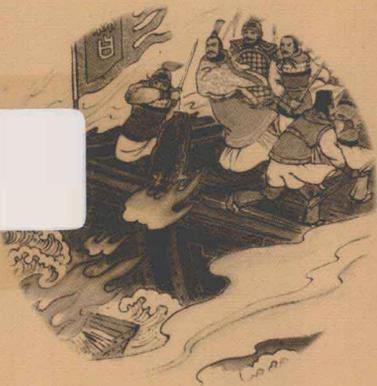
依据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编写
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 专家审定

资治通鉴

ZIZHITONGJIAN

(宋)司马光 著

《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》编委会 编



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
XI'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

《资治通鉴》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历史著作，历来为人们所重视和阅读学习。北宋时代，是一个有生气的时代，又是一个很苦闷的时代；是个前进的时代，又是个软弱的时代。当时，君主将相，志士仁人，平民百姓，多在考虑如何生活，寻找出路。

经典阅读 | 解读点评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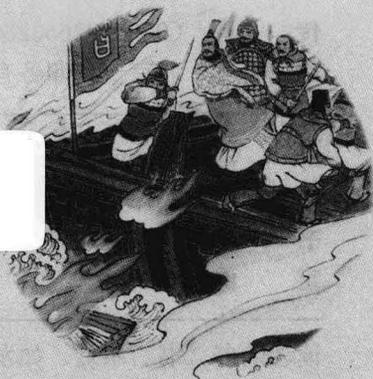
依据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编写
中国教育学会中学语文教学专业委员会 专家审定

资治通鉴

ZIZHITONGJIAN

(宋) 司马光 著

《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》编委会 编



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
XI'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
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资治通鉴 / 《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》编委会编. —西安: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, 2013.8

(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)

ISBN 978-7-5605-5365-8

I. ①资… II. ①语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古代史—编年体—青年读物②中国历史—古代史—编年体—少年读物 IV. ①K204.3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139926 号

书 名 资治通鉴
责任编辑 甄雪瑶 周 冀

出版发行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
(西安市兴庆南路 10 号 邮政编码 710049)

网 址 <http://www.xjtupress.com>

电 话 (029) 82668357 82667874 (发行中心)
(029) 82668315 82669096 (总编办)

传 真 (029) 82668280

印 刷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787mm×1092mm 1/16 **印张** 15 **字数** 200 千字

版次印次 2013 年 8 月第 1 版 201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605-5365-8/K.90

定 价 29.80 元

读者购书、书店添货、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、调换。

订购热线: (029) 82665248 (029) 82665249

投稿热线: (029) 82664954

读者信箱: jdjgy@yahoo.cn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出版说明

教育部制定《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》和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的基本精神，是要培养新一代公民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，拥有创新精神和开放的视野，提升包括阅读理解与表达交流在内的多方面的基本能力。并对语文课外阅读做了具体而明确的量化规定，指定和推荐了具体的课外阅读书目。

为了有效实现新课标对中小学生指定的阅读目标，我们对图书市场进行了考察，并邀请了在教学一线的老师，严格遵循新课标精神编写了本套《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》。与同类图书比较，本丛书还增加了如下栏目：

阅读导航：包括作者简介、内容梗概、艺术特色等，使读者阅读本书前，对本书的全貌有一个基本了解。

快乐导读：用精炼、优美的语言，切入主旨的问题，引领读者步入正文的阅读。

旁批旁注：旨在帮助读者在阅读中进一步理解字、词、句、段的深层含义，并以问题的形式导入对作品正文的理解，尽可能地设计一些开放性的问题，以启发读者思考。

情境赏析：体现了对典型人物、典型语言、典型心理描写及创作手法的鉴赏评析，引导读者对作品进行深层次的审美鉴赏。

名家点评：名家对此书或书中某一方面所作的评论。

我们衷心地希望阅读此书能给你带来阅读的快乐！

丛书编委会

丛书策划 海 江

主 编 海 江

副主编 张 蕾

编 委 (排名不分先后)

王 芳 黄兴存 郭安阳 赵 杰

韩 锐 李建梅 吕本江 颜承军

孙祥胜 王 艳 刘 苗



阅读导航



《资治通鉴》是北宋著名史学家、政治家司马光和他的助手刘放、刘恕、范祖禹、司马康等人历时 19 年编纂而成的史学巨著，是我国第一部官修编年体通史，规模空前。在这部书里，编者总结出许多经验教训，供统治者借鉴，书名的意思是：“鉴于往事，有资于治道”，即以历史的得失作为鉴诫来加强统治，所以叫《资治通鉴》。

主编简介

司马光（1019—1086），北宋时期著名政治家、史学家、文学家。北宋陕州夏县涑水乡（今山西夏县）人，出生于河南省光山县，原字公实，后改君实，原号迂夫，后改迂叟，世称涑水先生。司马光自幼嗜学，尤喜《春秋左氏传》。

北宋熙宁三年，司马光因反对王安石变法，次年，退居洛阳，专门从事《资治通鉴》的编撰。哲宗即位，还朝任职。元丰八年（1085 年），任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，主持朝政，排斥新党，废止新法。数月后去世。追赠太师，温国公，谥文正，著作收在《司马文正公集》中。

司马光的主要成就反映在学术上。其中最大的贡献，莫过于主持编写《资治通鉴》。《资治通鉴》是我国最大的一部编年史，全书共 294 卷，贯通古今，上起战国初期韩、赵、魏三家分晋（公元前 403 年），下迄五代（后梁、

后唐、后晋、后汉、后周)末年赵匡胤(宋太祖)灭后周以前(959年),共1362年。作者把这1362年的史实,依时代先后,以年月为经,以史实为纬,顺序记写;对于重大的历史事件的前因后果,与各方面的关联都交代得清清楚楚,使读者对史实的发展能够一目了然。

司马光一生大部分精力都奉敕编撰《资治通鉴》,共费时十九年,自英宗治平三年(1066年),至神宗元丰七年(1084年)。他在《进资治通鉴表》中说:“日力不足,继之以夜”,“精力尽于此书”。

司马光著述颇多。除了《资治通鉴》,还有《通鉴举要历》八十卷、《稽古录》二十卷、《本朝百官公卿表》六卷。此外,他在文学、经学、哲学乃至医学方面都进行过钻研和著述,主要代表作有《翰林诗草》、《注古文学经》、《易说》、《注太玄经》、《注扬子》、《书仪》、《游山行记》、《续诗治》、《医问》、《凉水纪闻》、《类篇》、《司马文正公集》等。在历史上,司马光曾被奉为儒家三圣之一(其余两人是孔子和孟子)。

内容概要

《资治通鉴》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历史著作,历来为人们所重视和阅读学习。北宋时代,是一个有生气的时代,又是一个很苦闷的时代;是个前进的时代,又是个软弱的时代。当时,君主将相,志士仁人,平民百姓,多在考虑如何生活,寻找出路。于是,有主张以“柔道”治天下,说祖宗之法不可变的;有立志改革,而实行变法的;有生活困苦,被逼铤而走险,起义造反的。掌握文化知识的人们,特别是历史学家,如欧阳修、司马光、范祖禹等,往往面对现实而回顾历史,企图总结历史经验教训,借鉴历史,为了有助于治国安邦,更好地解决现实矛盾。其中,司马光主编《资治通

鉴》的目的最突出，最具代表性。它是由“鉴前世之兴衰，考当今之得失”而得名。

《资治通鉴》以时间为“纲”，以事件为“目”，纲举则目张，时索则事叙。全书 294 卷，约 300 多万字，另有《考异》、《目录》各三十卷。是我国编年史中包含时间最长的一部巨著。上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（公元前 403 年），下迄后周显德六年（959 年），前后共 1362 年。

限于篇幅，本书按朝代分为十五纪，即《周纪》、《秦纪》、《汉纪》、《魏纪》、《晋纪》、《宋纪》、《齐纪》、《梁纪》、《陈纪》、《隋纪》、《唐纪》、《后梁纪》、《后唐纪》、《后晋纪》、《后汉纪》。

《资治通鉴》的内容以政治、军事和民族关系为主，兼及经济、文化和历史人物评价，目的是通过对事关国家盛衰、民族兴亡的统治阶级政策的描述警示后人。

历史影响

《资治通鉴》自成书以来，历代帝王将相、文人骚客、各界要人争读不止。点评批注《资治通鉴》的帝王、贤臣、鸿儒及现代的政治家、思想家、学者不胜枚举、数不胜数。作为历代君王的教科书，对《资治通鉴》的称誉，除《史记》之外，几乎都不可以和《资治通鉴》媲美。

司马光的《资治通鉴》与司马迁的《史记》并列为中国史学的不朽巨著，所谓“史学两司马”。

司马光的思想对中国的影响巨大，他提出的天地是万物父母，人类是万物之灵，各民族平等，爱护生命的主张对中华民族的发展产生了进步作用。近代著名学者梁启超评价《资治通鉴》时说：“司马温公《通鉴》，亦天地一

大文也。其结构之宏伟，其取材之丰赡，使后世有欲著通史者，势不能不据以为蓝本，而至今卒未有能愈之者焉。温公亦伟人哉！”毛泽东自称曾十七次批注过《资治通鉴》，并评价说：“一十七遍。每读都获益匪浅。一部难得的好书噢。恐怕现在是最后一遍了，不是不想读而是没那个时间啰……中国有两部大书，一曰《史记》，一曰《资治通鉴》，都是有才气的人，在政治上不得志的境遇中编写的……《资治通鉴》里写战争，真是写得神采飞扬，传神得很，充满了辩证法。”



目



录

周纪

商鞅变法 / 1

围魏救赵 / 8

廉颇相如 / 12

毛遂自荐 / 15

窃符救赵 / 18

秦纪

荆轲刺秦 / 25

大泽起义 / 30

破釜沉舟 / 33

汉纪

鸿门之宴 / 38

韩信拜将 / 48

垓下之围 / 54

韩信之死 / 59

大将卫青 / 62

目

录

张骞出使 / 66

苏武牧羊 / 73

官渡之战 / 82

赤壁之战 / 87

魏纪

孔明殒身 / 96

竹林七贤 / 99

晋纪

谢安出山 / 102

苻坚拒谏 / 103

淝水之战 / 110

宋纪

笔尖忠心 / 119

齐纪

范缜论神 / 122



目



录

- 魏孝文帝 / 123
- 梁纪
- 骨肉情深 / 130
- 萧统早逝 / 132
- 陈纪
- 后主亡国 / 136
- 隋纪
- 高颀被杀 / 141
- 杨广伪善 / 147
- 微言丧命 / 149
- 唐纪
- 玄武之变 / 152
- 魏征直谏 / 164
- 则天女皇 / 169
- 敬业反武 / 179



目



录

黄巢起义 / 188

后梁纪

叔侄之争 / 195

承业进谏 / 199

后唐纪

巧谏庄宗 / 203

从珂遭诬 / 206

后晋纪

德钧之死 / 209

儿皇敬瑭 / 214

后汉纪

麻荅被逐 / 222



周 纪

商鞅变法

【原文】

周显王八年（庚申，公元前361年）

孝公令国中曰^①：“昔我穆公，自岐、雍之间修德行武，东平晋乱，以河为界，西霸戎翟，广地千里，天子致伯，诸侯毕贺，为后世开业甚光美。会往者厉、躁、简公、出子之不宁，国家内忧，未遑外事^②。三晋攻夺我先君河西地，丑莫大焉。献公即位，镇抚边境，徙治栎阳，且欲东伐，复穆公之故地，修穆公之政令。寡人思念先君之意，常痛于心。宾客群臣有能出奇计强秦者，吾且尊官，与之分土。”于是卫公孙鞅闻是令下，乃西入秦。

公孙鞅者，卫之庶孙也，好刑名之学。事魏相公叔痤，痤知其贤，未及进^③。会病，魏惠王往问之曰：“公叔病如有不可讳^④，将奈社稷何？”公叔曰：“痤之中庶子卫鞅，年虽少，有奇才，愿君举国而听之！”王嘿然^⑤。公叔曰：“君即不听用鞅，必杀之，无令出境。”王许诺而去。公叔召鞅谢曰：“吾先君而后臣，故先为君谋，后以告子。子必速行矣！”鞅曰：“君不能用子之言任臣，又安能用子之言杀臣乎？”卒不去。王出，谓左右曰：“公叔病甚，悲乎！欲令寡人以国听卫鞅也！既又劝寡人杀之，岂不悖哉！”卫鞅既至秦，因嬖臣景监以求见孝公^⑥，说以富国强兵之术。公大悦，与议国事。

【注释】

- ①孝公：秦孝公。
 ②未遑：无力顾及。遑，闲暇。
 ③进：呈上，这里指（向国君）推荐重用（某人）。
 ④不可讳：三长两短。
 ⑤嘿然：沉默不语。然，……的样子，作后缀。
 ⑥嬖（bì）臣：受宠幸的近臣。嬖，受宠爱。



【译文】

周显王八年（庚申，公元前361年）

秦孝公在国中下令说：“当年国君秦穆公，在岐山、雍地励精图治，向东平定了晋国之乱，以黄河划定国界，向西称霸于戎、翟等族，占地千里之阔，被周王委以重任，各诸侯国都来祝贺，所开辟的基业是多么伟大！只是后来历代国君厉公、躁公、简公及出子造成国内动乱不息，不得安宁，所以才无力顾及外事。魏、赵、韩三国夺去了先王所开创的黄河以西的领土，这是无比的耻辱。献公即位后，平定安抚边境，把都城迁到栎阳，并亲自前去治理，打算向东征讨，收复穆公时的旧地，重修穆公时的政策法规。我想到先君的未竟之志，常常痛心疾首。现在宾客群臣中谁能献上奇计，使秦国强大昌盛起来，我就赏他高官，封他土地。”卫国的公孙鞅听到这道命令，就西行投奔秦国。

公孙鞅是卫国宗族旁支子孙，喜好法家刑名的学说。他侍奉魏国国相公叔痤的时候，公叔痤知道他是有才能的人，但还未来得及向国君推荐重用，就身患重病卧床不起了。魏惠王前来看望公叔痤，问道：“您如果有个三长两短，国家大事该如何处置呢？”公叔痤说：“我的中庶子公孙鞅，虽然年纪轻，却有奇才，希望国君把国家交给他来治理，并且信任他！”魏惠王默然不语。公叔痤又说：“如果您不采纳我的建议而重用公孙鞅，那就必须杀了他，不能让他离开魏国。”魏惠王答应后离开。公叔痤又召见公孙鞅，深怀歉意地说：“我必须先忠于君主，再照顾属下，所以先为国君出谋划策，再把详情告诉你。你赶快逃走吧！”公孙鞅回答：“国君不听从您的意见重用我，又怎会听从您的意见杀我呢？”他最后还是没有逃走。魏惠王离开公叔痤以后，对左右近臣说：“公叔痤病入膏肓，真是太可悲了！”



他先让我把国家交给公孙鞅去治理，一会儿又劝我杀了他，这岂不是前后矛盾了吗？”公孙鞅到了秦国，靠着一位叫景监的宠臣推荐，见到了秦孝公，并向秦孝公陈述了自己富国强兵的办法，孝公十分高兴，便和他一起商讨国事。

【原文】

卫鞅欲变法，秦人不悦。卫鞅言于秦孝公曰：“夫民不可与虑始^①，而可与乐成。论至德者不和于俗，成大功者不谋于众。是以圣人苟可以强国，不法其故。”甘龙曰：“不然。缘法而治者，吏习而民安之。”卫鞅曰：“常人安于故俗，学者溺于所闻，以此两者，居官守法可也，非所与论于法之外也。智者作法，愚者制焉；贤者更礼，不肖者拘焉。”公曰：“善。”以卫鞅为左庶长，卒定变法之令。

令民为什伍而相收司、连坐^②，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，不告奸者与降敌同罚。有军功者，各以率受上爵。为私斗者，各以轻重被刑大小。僇力本业^③，耕织致粟帛多者，复其身。事末利及怠而贫者^④，举以为收孥^⑤。宗室非有军功论，不得为属籍^⑥。明尊卑爵秩等级，各以差次名田宅、臣妾、衣服。有功者显荣，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。

【译文】

公元前359年，商鞅想实行变法改革，秦国很多人都不高兴。他对秦孝公说：“跟自己的臣民，不能商量开创事业，只能分享事业的成功。最高尚的人不必附和世俗的观念，想建大功的人也不必跟民众商讨。因此圣贤之人，只要能够强国，就不必拘泥于旧传统。”大夫甘龙反驳说：“不对。按照过去的章程办事，官员才能熟练自如，百姓才能安定不乱。”商鞅说：“普通人只知道安于传统，而学者们往往受所学知识的局限。这两种人，让他们做官守法可

【注释】

- ① 虑：思考，谋划。
- ② 什伍：古代户籍和军队的编制。户籍以五家为伍，十家为什；军队以五人为伍，二伍为什。收司：纠发监察，互相监督。连坐：犯法牵连。
- ③ 僇力：即戮力，致力于……。本业：主要指农业，与后文的“末利”相对。
- ④ 末利：指工商业，形容不务正业。
- ⑤ 孥：妻子和儿女，泛指全家。
- ⑥ 属籍：宗属之籍，指原有的贵族地位。



以，但与他们商讨旧法之外开创新事业的事，就不行了。聪明的人制定法规政策，愚笨的人只会循规蹈矩；贤德的人因时制宜，无能的人墨守成规。”秦孝公说：“说得好。”于是任命商鞅为左庶长，制定变法的律令。

商鞅下令将百姓编为五家一伍、十家一什，互相监督，犯法连坐。举报奸邪的人，能获得与杀敌立功者同等的赏赐；隐瞒不报的人，和临阵降敌者受到同等的处罚；立军功的人，可以获得上等爵位；私下斗殴的人，根据情节轻重处以大小刑罚；致力于耕田织布的人，如果生产的粮食布匹多，就免除赋役；从事工商业的、因懒惰而贫困的人，全家充作国家的奴隶；王亲国戚没有获得军功的，不能再享有贵族的地位；确立由低到高的各级官阶等级，分别配给其田地房宅、奴仆侍女、衣饰器物。使有功劳的人尊贵荣耀，没有功劳的人即使富有也不光彩。

【注释】

- ①辄：立即。
- ②黥：也称墨刑，用刀刺刻额颊等处，再涂上墨，是一种酷刑。
- ③并：吞并，兼并。
- ④因此时：趁机。
- ⑤东徙：向东撤退、迁移。
- ⑥使：派。将：为将，作为大将军。

【原文】

令既具未布，恐民之不信，乃立三丈之木于国都市南门，募民有能徙置北门者予十金。民怪之，莫敢徙。复曰：“能徙者予五十金！”有一人徙之，辄予五十金^①。乃下令。令行期年，秦民之国都言新令之不便者以千数。于是太子犯法。卫鞅曰：“法之不行，自上犯之。太子，君嗣也，不可施刑。刑其傅公子虔，黥其师公孙贾^②。”明日，秦人皆趋令。行之十年，秦国道不拾遗，山无盗贼，民勇于公战，怯于私斗，乡邑大治。秦民初言令不便者，有来言令便。卫鞅曰：“此皆乱法之民也！”尽迁之于边。其后民莫敢议令。

卫鞅言于秦孝公曰：“秦之与魏，譬若人之有腹心之疾，非魏并秦^③，秦即并魏。何者？魏居岭陀之西，都安邑，与秦界河，而独擅山东之利。利则西侵秦，病则东收